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

一、预计 200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05 年预计总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2004 年总金额 (万元)
采购原材料、包装材料及印刷品	进口铁红	北京矿冶总公司	400	总计	46.40	1,198.38
	编织袋印刷品	北京磁城科贸公司	300	700	99.29	270.88
接受综合劳务	供水、供电、房屋租赁、生活设施等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1,550	总计 1,810	95.00	1,453.63
	货物运输	北京捷安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00		23.11	173.92
	进出口代理	北京矿冶总公司	60		100	57.03
销售货物	烧结磁器件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300	总计	15.53	292.83
	烧结磁器件	北京矿冶总公司	15.0	315	0.07	14.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孙传尧

注册资本：22,272.2 万元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技术、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及合金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化工原料；植物胶、机械、电子、环保工程、自动化技术、节能工程、资源评价及测试技术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及相关产品的销售(国家专营专项除外)；工程承包；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的销售。业务包括：采矿工艺、矿山机械、工业炸药、起爆器材、工程爆破、矿山系统工程、各种矿石的采矿、选矿设备、选矿药剂、自动化工程、计算机应用、火法与湿法冶金工艺、冶金设备、金属复合粉末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精细化工、理化测试、环境工程、矿山复垦、工程设计、信息技术等专业。

成立日期：成立于 1956 年。1999 年作为 12 个重点院所之一，转制为中央直属大型科技企业，于 2000 年 5 月 19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 1 号

2.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 6029.52 万股，占总股本的 60.295%。

3. 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与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的关联交易中，向其销售货物的金额较少，2004 年为 292.83 万元，2005 年预计 300 万元。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近年来经营业绩逐年递增，2004 年未经审计的财务结果：主营业务收入：21,129 万元 净利润：2,423 万元 净资产：35,696 万元 总资产：68,673 万元，在与本公司关联销售业务中，不存在拖欠货款的情形，不存在货款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4. 日常关联交易总额：2004 年本公司与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746.46 万元，2005 年本公司预计与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850 万元。

（二）北京矿冶总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孙传尧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经营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及直属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院及直属企业科技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备件的进口业务；承办本院及直属企业对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三来一补”业务；经贸部批准的其他商品的进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成立日期：成立于 1993 年 6 月 14 日。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 1 号

2.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

3. 履约能力分析

北京矿冶总公司为本公司主要的进出口代理商。本公司向其采购进口铁红的金额较多，向其销售货物的金额较少，2004 年为 14 万元，2005 年预计 15 万元。不存在货款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4. 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4 年本公司与北京矿冶总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为 1212.38 万元，2005 年本公司预计与北京矿冶总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为 475 万元。

（三）北京磁城科贸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言孝

注册资本：50 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销售上述开发经鉴定合格的新产品；购销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塑料编织袋制造；包装用木箱制造。

成立日期：成立于 1994 年 1 月 6 日。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草桥 28 号

2.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

3. 履约能力分析

北京磁城科贸公司严格按照协议规定的业务内容为本公司提供包装编制袋、印刷品等物品，能够较好地履行双方的约定。不存在北京磁城科贸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款项的情形。

4. 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4 年本公司与北京磁城科贸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为 270.88 万元，2005 年本公司预计与北京磁城科贸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为 300 万元。

（四）北京捷安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士伦

注册资本：80 万元

经营范围：普通货物运输。

成立日期：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9 日。

住 所：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草桥 28 号

2. 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71.25%。

3. 履约能力分析

北京捷安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能够较好地按照协议的约定，为本公司提供快捷、周到的运输服务，不存在北京捷安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支付款项的情形。

4. 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2004 年本公司与北京捷安货物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额为 173.92 万元。2005 年本公司预计与其关联交易额为 200 万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及其下属企业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签订各类关联交易协议。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首先，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其次，通过关联交易可以有效配置双方的内部资源，同时，降低双方的费用支出、提高效率、提高盈利水平。第三，根据本公司各项有效的关联交易协议，公司与各关联企业相互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定价方法：优先参照国家定价，无国家定价的参照市场价格，既无国家定价又无市场价格可供参照的，以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由双方协商定价，公司与关联方相互确认同意并保证相互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不高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产品或服务的价格，这种定价方法确保了本公司的利益不受到损害。对于执行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检查，并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公司所处地理位置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控股股东为本公司提供供水、供电系统及维修，房屋租赁，生活设施等综合服务，长期以来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有序进行，且降

低了公司的运营成本。

关联采购方面，借助于北京矿冶总公司的进出口业务实力，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材料铁红和设备由北京矿冶总公司代理进口；公司所需的产品包装编织袋及印刷品大部分由北京磁城科贸公司提供，大大降低了本公司的采购成本，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使公司能够集中于主业的生产经营。

关联销售方面，公司生产的烧结磁器件为控股股东生产矿山设备的一部分原料，为公司长期稳定的客户，公司节约了相关的营业费用。公司生产的磁器件产品一部分由北京矿冶总公司买断出口，为公司进一步扩大海外市场作出了积极的努力。

五、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 2005 年 4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预案，公司关联董事 4 人对该预案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表决同意。

公司独立董事对审议该预案表示认可，并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05 年度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仍然延续以前的协议，按市场原则定价，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以上关联交易有利于北矿磁材主营业务的开展，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且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协议名称	协议主体	签署时间	交易价格	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	生效条件	生效日期	协议有效期
综合关联交易协议	北矿磁材、矿冶总院	2000-9-20	成本价加上合理的利润	按月结清	已生效	2000-9-20	5 年
综合关联交易协议之补充协议	北矿磁材、矿冶总院	2002-6-28	成本价加上合理的利润	房屋租赁等固定费用每季度末月 28 日支付；其余变动费用按当月实际用量计算，于次月 1 日以转帐方式结算	已生效	2002-7-1	
房屋租赁合同	北矿磁材、矿冶总院	2000-9-20	市场价		已生效	2000-9-20	5 年
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	北矿磁材、矿冶总院	2002-5-24	市场价	房屋租赁等固定费用每季度末月 28 日支付；其余变动费用按当月实际用量计算，于次月 1 日以转帐方式结算	已生效	2002-5-24	20 年
工业厂房租赁合同	北矿磁材、矿冶总院	2002-5-31	市场价	房屋租赁等固定费用每季度末月 28 日支付；其余变动费用按当月实际用量计算，于次月 1 日以转帐方式结算	已生效	2002-5-31	20 年

产品购销协议	北矿磁材、矿冶总院	2000-9-20	市场价	每月按实际业务结算	已生效	2000-9-20	5 年
合同书-1	北矿磁材、磁城科贸	2000-9-25	市场价	每月按实际业务结算	已生效	2000-9-25	5 年
进出口代理协议	北矿磁材、矿冶总公司	2001-6-18	市场价	每月按实际业务结算 (代理费按 2-3%收取)	已生效	2001-6-18	
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	北矿磁材、矿冶总院	2002-5-31	评估价	分期支付。	已生效	2002-5-31	3 年
合同书-2	北矿磁材、捷安货物	2002-12-31	市场价	每月按实际业务结算	已生效	2002-12-31	1 年

七、其他相关说明

备查文件目录：

- 1.《综合关联交易协议》
- 2.《综合关联交易之补充协议》
- 3.《房屋租赁合同》
- 4.《房屋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
- 5.《工业厂房租赁合同》
- 6.《产品购销协议》
- 7.《合同书》-1
- 8.《进出口代理协议》
- 9.《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
- 10.《合同书》-2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4 月 6 日